**校园食品安全倡议书**

为切实保障在校师生饮食安全，营造良好的用餐环境，现向全区学校、学校食堂承包企业、校外供餐单位发出倡议：

**一、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。**建立并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长效机制，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、食品安全员等食品安全管理人员，加强从业人员食品安全培训、考核，建立健全食品安全“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”制度，加强日常排查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到位。

**二、规范食品加工过程管理。**全面落实《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》和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》等要求，严格执行索证索票、进货查验、从业人员健康管理、食品留样等制度，规范食品采购、贮存、加工、配送和餐饮具清洗消毒等各环节操作。

**三、强化食品原料质量控制。**明确食品原料进货查验负责人，落实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，不采购使用未按规定检验检疫或检验检疫不合格的畜禽肉及其制品；加强对食品原料供货商的监督；履行相应的食品安全信息追溯义务。

**四、强化加工环境卫生维护。**加强防虫防鼠防蝇设备设施检查，定期维护更新，堵塞设施漏洞；改善老旧设备和硬件设施，加强食堂的通风道、排烟道、下水道等区域防鼠网的设置和维护，加大下水道、排污管内残留食品的清洁力度和清理频次。

**五、强化餐具清洗消毒管理。**严格执行餐饮具清洗消毒制度情况，加大对餐饮具清洗消毒设施设备和从业人员能力的检查，按要求清洗、消毒和保洁，不使用未经消毒的餐饮具、工用具。

倡议人:青浦区沈巷中学

2024年2月23日